

证券代码：600310

证券简称：桂东电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4

债券代码：151517

债券简称：19 桂东 01

债券代码：162819

债券简称：19 桂东 02

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1】0350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（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）。

收文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部门和年审会计师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对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、讨论和核查。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延期至不晚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回复（详见 2021 年 5 月 6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待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延期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披露。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补充和完善，尽快就《问询函》涉及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2 日